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宜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月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是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847,978.30	292,111,847.26	-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33,674.74	6,626,635.04	-21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47,382.01	4,345,810.21	-3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39,369.88	19,843,747.36	-3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7%	-1.54%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5,049,583.89	1,480,512,771.02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9,560,653.31	888,176,935.51	-0.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65.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93,666.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4,946.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457.94	
所得税影响额	1,019,696.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102.67	
合计	2,913,707.27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908
----------	--------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王宜明	21.84%	73,041,427	54,781,070			
王伊飞	2.36%	7,889,300				
李淑南	2.31%	7,720,667				
高家荣	2.31%	7,714,323				
鹿晓森	2.29%	7,684,500	5,740,875			
赵尚志	2.26%	7,562,700	3,781,350			
李希忠	2.12%	7,103,334				
房敏	2.11%	7,071,300	5,303,475			
辛军	1.93%	6,447,000				
高化忠	1.78%	5,968,228	2,983,610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数量
王宜明	18,290,337	人民币普通股	18,290,337
王伊飞	7,889,300	人民币普通股	7,889,300
李淑南	7,720,667	人民币普通股	7,720,667
高家荣	7,714,323	人民币普通股	7,714,323
李希忠	7,103,334	人民币普通股	7,103,334
辛军	6,4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47,000
刘春玉	5,747,555	人民币普通股	5,747,555
段友萍	5,446,083	人民币普通股	5,446,083
陈纪平	5,424,682	人民币普通股	5,424,682
杨朝东	4,315,079	人民币普通股	4,315,07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38.25%,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银行贷款及支付工程款所致;  
2、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49.71%,主要系本期发出商品未到约定付款期所致;

3、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60.43%,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泰联合化工进行了5万吨/年苯酐工程预转资所致;

4、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685.87%,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泰联合化工5万吨/年苯酐工程领用催化剂所致;

5、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37.79%,主要系本期新办理的未到支付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3-010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11,133,900股;  
2、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4月16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股本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7500万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353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批准,公司于2012年4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2500万股,2012年4月16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上市公司总股本为10000万股。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0000万股,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7500万股。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2011年2月25日承诺:本公司作为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承诺自康达新材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康达新材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向康达新材回售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

经“沪国资委”权[2011]93号”文《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核准,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所有权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号)的规定,经在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上海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50万股股份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按本次发行2500万股的10%计算)。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公司股份股份登记在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名下。对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在本次发行时通过转持取得的250万股发行人国有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继承上海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承诺的禁售期义务。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在首次公开发行中的承诺,在限售期限内没有减持本公司股票的行为;且均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

况,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股东的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4月16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1,133,9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13%;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4名;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53,575	4,453,575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2,500,000	2,500,000
3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26,750	2,226,750
4	上海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53,575	1,953,575
	合计	11,133,900	11,133,900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康达新材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康达新材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对康达新材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项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3-008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0万元—160万元	盈利:28.4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66元—0.0106元	盈利:0.001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原材料成本及劳动力成本上涨较快,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降,导致公司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3-013

致:

6、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35.13%,主要系上期预收账款到期结算所致;  
7、营业税金及附加比去年同期减少39.58%,主要系本期实现的增值税比去年同期减少,相应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8、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57.80%,主要系本期硝酸销量比去年同期增加,公司承担的运输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9、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32.07%,主要系去年同期管理费用子公司新泰联合化工列支了停工损失,本期无此费用所致;

10、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121.66%,主要系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1、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36.21%,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2、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126.85%,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减少导致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1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有关活动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81.81%,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88.67%,主要系本期募集资金比去年同期减少,相应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王宜明	本人将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和在其它公司或企业的投资或权益)从事与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07年05月22日	直至构成同业竞争关系不存在	资金承诺未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是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是否导致严重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产生	否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3年1-6月净利润亏损(万元)	-1,000	至	-600
2012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27,943.9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硝酸、硝酸销售价格持续在低位徘徊,未见好转,鉴于当前市场状况,公司于2013年1-6月份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五、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期末或资产负债表日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万元)	报告期新增金额(万元)	期末持期末数(万元)	期初数(万元)	期末数(万元)	报告期归还金额(万元)	期末数(万元)	合计偿还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期末合计占用上市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六、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宜明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3-014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6日以电话通讯的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4月1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表决。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还将刊登于2013年4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3-015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4月11日上午11: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监事,董事会秘书董克印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崇德先生主持。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3-012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11日(周四)上午9: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王宜明先生  
6、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15人,代表股份125,49.24 万股,占总股本334,476,000股的 37.52 %。

7、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8、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并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員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4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刘杰
是否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2013年4月8日
任期日期	2013年4月8日
过往从业经历	1997年至2002年,任职于浙江财政证券公司,历任营业部总经理、市场部副经理、基金部副经理,从事市场开发及营销管理工作;2002年至2010年,任职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基金部副经理、人事行政管理及经纪业务的规划管理工作;2010年1月至今,进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公司产品管理及相关业务,历任副经理、常务副经理。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13-022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为增加土地储备,增强持续发展能力,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9日参加了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出让活动,并成功竞得位于武汉市武昌区昙华林2号编号为P(2013)034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P(2013)034号地块的相关情况

1、地块位置:武昌区昙华林202号;  
2、地块面积:规划净用地面积为24,985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3、总建筑面积:127,231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89,956平方米);  
4、土地用途:商服(40年)、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交通运输;

5、成交价格:人民币45,020万元。  
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13-011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受国内机械行业市场形势及公司在手合同分布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大幅下降,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期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3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袁仲雪先生的通知,袁仲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58,000,000股质押给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出质人	所持公司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袁仲雪	144,725,486	19.50%	58,000,000	40.08%	2013年4月10日	2年

袁仲雪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44,725,4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50%,其中无限售条件

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5,492,4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5,492,4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